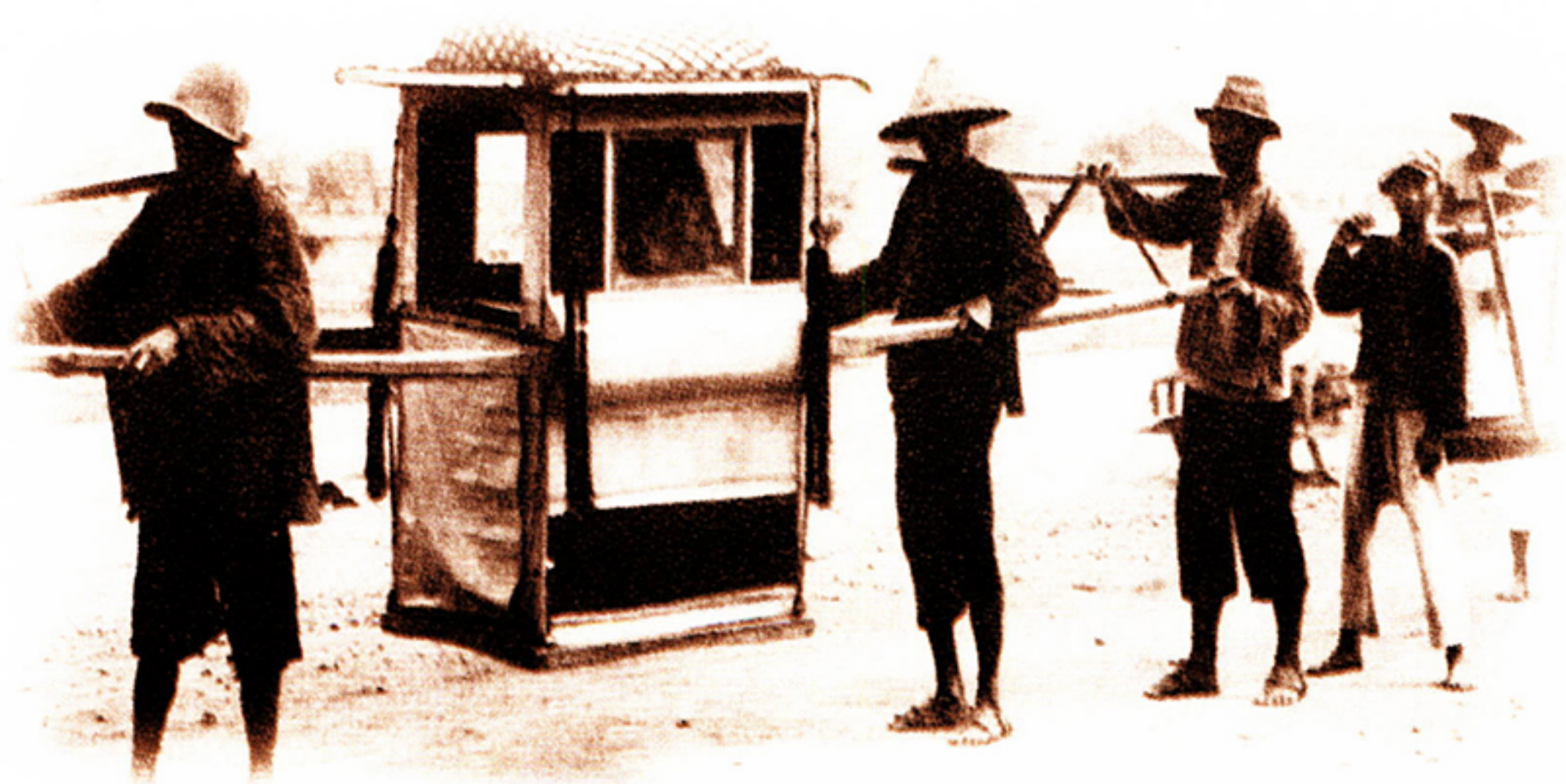


大溪取棺記

劉澤民



四月二十九日上午十一時突然接獲館長室楊編纂惠仙來電，通知採集組同仁準備隨同館長前往桃園八德市公所，只說是桃園縣八塊厝文化工作室鄭靜美小姐介紹，將實地踏勘民間捐贈百年棺木事宜。當時負責民間捐贈文物業務的林明洲先生，除立即報告組長外並向同仁傳達此一訊息。由於一般人看到棺木，即等同看到死亡，既物傷其類，亦自驚恐大限到來，故棺木意象潛化為深刻的忌諱、莫名的恐懼。因此，頓時間即感覺到辦公室多數同仁的心情，都有了一些異樣的變化，辦公室的氣氛，宛如在平靜的湖面上投下石塊，泛起陣陣漣漪。

從事採集工作，僅知民俗上有「豎壽」（預備壽具）風俗，即昔時富人為使身後無憾而先預備者。林明洲先生辦事一向秉持「豫則立，不豫則廢」的態度，希望在下午一時出發前瞭解「豎壽」風俗，所以馬上從文獻中查閱相關資料，裨能拼湊出預想之輪廓。《澎湖紀略》載：

「惟澎人於生辰之日，必以米粉和紅條做紅雞與麵包相仿，以為祀神之敬，併惠送親戚。其富家，即於是日於買備在家之棺木，僱工人做棺。工人用斧盡力一劈，其木屑飛去得遠，即以為長壽之兆，主家喜不自勝；飛得近者，即以為去路無多也。做好將棺豎起，放在廳上，以俟將來之用；名曰做壽，又曰贊壽。贊之為言站也，以其豎起棺壽之謂也。」

顯然此一豎壽風俗由來已久。而有關豎壽詳細作法，則見之徐福全《台灣民間傳統喪葬儀節研究》。宜蘭有此風俗，「豎壽須於天頭兩側簪金花一對，

• 劉澤民，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編纂。

以布篷罩之防塵。」鹿港亦有此風俗，「昔時富人在世時，即購壽板，立於空屋中。天頭在上，天尾在下，蓋與盒不合，故曰豎壽，每月朔望焚香，過年時並於天頭插春仔花。」嘉義亦有之，「昔日富者暮年皆預購上等壽板，豎置於空屋，蓋與盒分置，謂之豎壽。天頭需結紅綵、插春花，月之望朔焚香點燭，每年除夕將紅綵、春花更新。棺多採紅漆，一年一漆。」原來早期地廣人少、居住空間較大，加以交通不便，變通之法即是預備壽具，為去除棺木不祥之陰影，乃發展出豎壽之風俗。

雖然對豎壽風俗有了一些模糊輪廓，在前往八德市路途中，同行之組長、劉編纂澤民、林明洲先生仍不時交換意見，對此次任務充滿問號，到底是誰要捐贈百年棺木？為何該棺木備而不用？到底棺木擺設是否一如書上之描述？一路抵達八德市公所，館長坐車尚未到達，因此先與鄭靜美小姐會面，從鄭靜美小姐口中及她所影印的資料上，得知此棺材非預先想像的豎壽風俗，而是大嫁娶的陪嫁品一嫁妝，這下攪亂了我們原先的認知與已較穩定的心情，重新進入一個未知及不能掌握的情況中。等館長來到八德市公所後，鄭靜美小姐始透露該棺木位置在大溪鎮郊外中庄李煉欽宅中，於是一行人隨著前往李宅。

從八德市穿過北二高涵洞，進入桃園縣大溪鎮中庄，鄭靜美小姐指著馬路左邊一棟屋頂損毀的老宅，表示目的地已到。從破漏屋頂中，隱約可見一副棺木，平放於一樓樓樑之上，顯然與豎壽之棺木豎立景象有所不同。一行車輛於是停在派出所前土地公廟廣場，在鄭靜美小姐引介下，館長先行會見主人李煉欽老先生。李煉欽先生表示，大家所見到的一具棺木，是日據時期，在當地派出所服務的台灣籍巡察補，從大漢溪撿到的漂流檜木，請人為其母親製作壽木，後因其兄弟嫌太小而未運回故鄉，寄存在李家迄今。另有一對棺木，原係其叔公夫妻棺，當年祖先公因娶富家女，由女方準備之陪嫁嫁妝，希望夫妻百年好合、白頭偕老，死後合葬，恩愛生生世世，惟事後叔公北上發展，直至過世仍未返鄉，該對陪嫁棺木因此塵封至



今。但是現場並未見到李先生所說的兩具棺木，經向李先生查問，才知該二具棺木放在老宅正廳樓栱之上，由於屋頂尚未損壞，所以從屋外看不到，於是一行人進到老宅中踏勘。

老宅早已無人居住，地面堆積不少雜物，上面積有厚厚的一層灰，顯示此屋已空置多時。李先生指著樓栱上長寬約一丈之缺口，說棺材即由此放上樓栱，要看到棺材，必須探頭到樓栱上才行。經李先生找來一具簡陋低矮的木頭椅馬，由人高體長的劉編纂踏在椅馬上觀望樓栱上的場景。由於光線昏暗，臨時找不到電筒，一行人又都無抽煙習慣，也沒打火機，劉編纂只得在昏黑光線中，抱著微顫的心情，尋找難以令人愉悅的棺材。終於在樓栱上的右後方，看到一副棺材，其上似有紅布覆蓋，但因灰塵深厚，已與周遭物品同樣灰濛無法分辨。再仔細打量，終於在該具棺材右側更角落處，發現另一具棺木。此時，眼睛已能適應室內昏黑的環境，環顧樓栱之上，尚有已經拆解的安眠床（紅眠床）、缺少抽屜的五斗櫃、蟲蛀的蒸籠、及若干酒甕、油壺等。基於安全的考量及對棺材莫名的恐懼，劉編纂並沒有用手接觸棺木本身，因此無法瞭解其材質及內外部構造等，僅在看過樓栱上物品後，立即爬下椅馬，一行人走出廢宅。館長隨即在屋外指示，此批棺木雖年代久遠但仍完好，是難得的民俗文物，雖然有人會有不同的看法，但從典藏文物，還原歷史的角度來看，本館應該盡量予以收藏。館長除再次向李煉欽先生表達謝意外，並表達本館收藏的意願後，始驅車返回台北。

次日，經組內同仁劉編纂澤民、林明洲先生等研商，認為該棺木既是李先生祖上的嫁妝，是喜喪民俗上具體而極端的例證。《台灣舊慣習俗信仰》載：

「在台灣大富豪之間，流行一種所謂『大嫁娶』（大陪送）。就是當女兒出嫁時，雖說是把女兒嫁給人家當媳婦，

但爲了讓女兒一生不必操勞家務，把一輩子所用的東西都陪送過去，大自房地產和鉅額金錢，下至柴米油鹽等一切日用品無所不有。大嫁娶最顯著的例子，就是要陪送『百裙百褲』，把女兒一輩子所穿的衣服都做好。有的甚至陪送棺材，意思就是一直到女兒與丈夫白頭偕老爲止，連臨終的棺材也不用操心。當然在結婚的大喜事時，抬一口棺材實在太不吉利，於是就改而鑄造一口金質小棺材，放在吊台上送過去，準備女兒百年之後，只要把這口金質小棺材賣掉，就足夠一切喪葬費用。」

名門巨戶以「金棺柴玉炭蓋」陪嫁，實有「炫富、祈吉、終老富貴」的涵意。在習俗上改以金質小棺材代替具體棺材之後，真正的嫁妝棺材再難看到，縱使有以棺木爲陪嫁品，亦會在喪禮中使用，留下來的機會甚低，所以應是相當難得的生命禮俗文物。雖然在文獻上已找到佐證，但其他同仁對此棺木仍抱持疑懼的看法，就在看法不一的氣氛中，林明洲先生展現辦事周延細密的一面，立即向相關民俗專家請教。有的專家認爲百年棺木相當難得，可驗證傳說中的大嫁娶風俗；有的專家認爲棺木應隨同逝者而用，若備而未用可能事有蹊蹺，應該審慎評估。林先生綜合相關資料後，認爲該棺木應有典藏價值，但爲避免棺內不確定的狀況，決定委請鄭靜美小姐就近在桃園代爲尋找當地搬家公司清潔整理後，再載回本館，隨即簽報研議取回棺木事宜，預估費用約需二萬元，案經五月二日館長批定。然五月六日鄭靜美小姐告知委託當地業者搬取，需五萬元之譜，與原簽核費用差距過大，遂決定由本館自行僱工前往搬取。

五月六日林先生因調升專員而至秘書室服務，所遺工作移由陳專員惠芳接續辦理，但林專員辦事態度一向是有始有終，所以仍積極密切聯繫此項工作。五月七日鄭靜美小姐傳來消息，桃園縣文化局有意保留一對棺木中之一



具。組長立即向館長口頭請示，館長一向重視地方文化工作，表示樂觀其成，桃園縣文化局隨即僱工取走其中一具棺材，並於桃園家具博物館婚禮展示區展示。陳專員惠芳為求盡快取回該棺木，原定於五月十日即可完成搬回棺木工作，但因原接洽之搬家公司負責人表示最近身體狀況不佳，不願意接受這項工作。陳專員惠芳於是另覓得南投縣殯葬業者江瑞文先生等人前往搬取，但因其工作排程關係，最快僅能在五月十五日前往，於是搬取工作不得不延至五月十五日，不過這也給了我們較多的準備時間。由於木質棺木年代已久，且多年未予整理，難保沒有蛀蟲蟻菌之類，因此經陳專員與組長商定，棺木在從李宅搬下後即需做好擦拭清理工作，並在館內先覓妥擺放位置，俟棺木運回後就能儘快做除蟲處理，這些工作都在組內俞惠鈴、巫聆如、許淑容、黃素寶小姐的協調聯繫下一一準備完成。

經陳專員再與李煉欽先生接洽，同意本館於五月十五日前往搬取。當日八時由張編纂炳榮率同劉編纂澤民、陳專員惠芳出發，高速公路路況良好，車程順利，十時二十分到達李宅。經與李煉欽先生寒暄後，立刻展開工作。



圖一 搬運人員將棺木自李煉欽先生老宅樓上放下

就在此時，狂風大起，李煉欽先生嘴中喃喃，怎會颳起這麼強的風。我們因取棺為既定工作，不受天候突變之影響。然因棺木在幾近廢墟之危屋樓樑上，且老宅年久失修，江瑞文先生先焚香祭告後，即開始工作。先由一位工作人員上到樓樑觀察，確定安全無虞後，決定從前方牆壁缺漏處搬出。只見搬遷人員小心謹慎、借力使力，不到五分鐘第一具棺木已安然落地。此時，



圖二 棺木自樓樑溜下來後暫時放置地面

鄰近住戶雖然對於搬遷棺木感到好奇，但又抱著恐懼心理，只是站得遠遠地觀看，議論紛紛。待打開該具棺木天蓋，裡面空無一物，並未看到先前疑慮的任何可能景象，忐忑之心一時安定不少，站在棺木旁邊，只聞得一股股檜木香味，從棺木中散出，江瑞文先生直說這是一具好棺材。

安全取下第一具棺木後，心情略微輕鬆。接著開始取第二具棺木，第二具棺木陳放之處，僅能從樓樑預留棺木上下孔取出，但是沒有適合工具，江瑞文



等仍舊以人工拉繩方式，將棺木從樓拱搬到地面，再移到屋外。由於樓拱上仍有一些器具，包括油壺、酒甕、趕麵棍、飯籬等，逐一併拿下。因房屋緊鄰馬路，遂在路邊清理與洗刷。棺材天蓋上堆積的塵土約有三公釐厚，而油壺中累積塵土更達一寸，顯示放置於樓拱上確已有相當年代。



圖三 搬運人員將棺木台上車子，準備運回本館

在工人搬遷同時，張編纂炳榮除拍攝錄影外並向李煉欽請教棺木詳細由來。李先生表示，他的曾祖父李德信帶者妻子及三個兒子來到大溪中庄墾荒，當時中庄在大漢溪邊設有碼頭，李德信就在碼頭附近開設雜貨店，從此發跡，李家老宅即是當時所建。在曾祖父成為中庄大戶後，為其叔公找到門當戶對的親事，對方也是富甲一方，嫁妝之豐厚，自不在話下。嫁妝之中最特殊的即是一對棺木，主要用意为使女兒及女婿不愁身後事。但後來大漢溪航運沒落，中庄亦隨之沈寂，他的叔公攜眷遷往台北另謀發展，或許是因為存放空間有限，或許以棺木為不祥之物，因此並未將棺木搬走；直至其叔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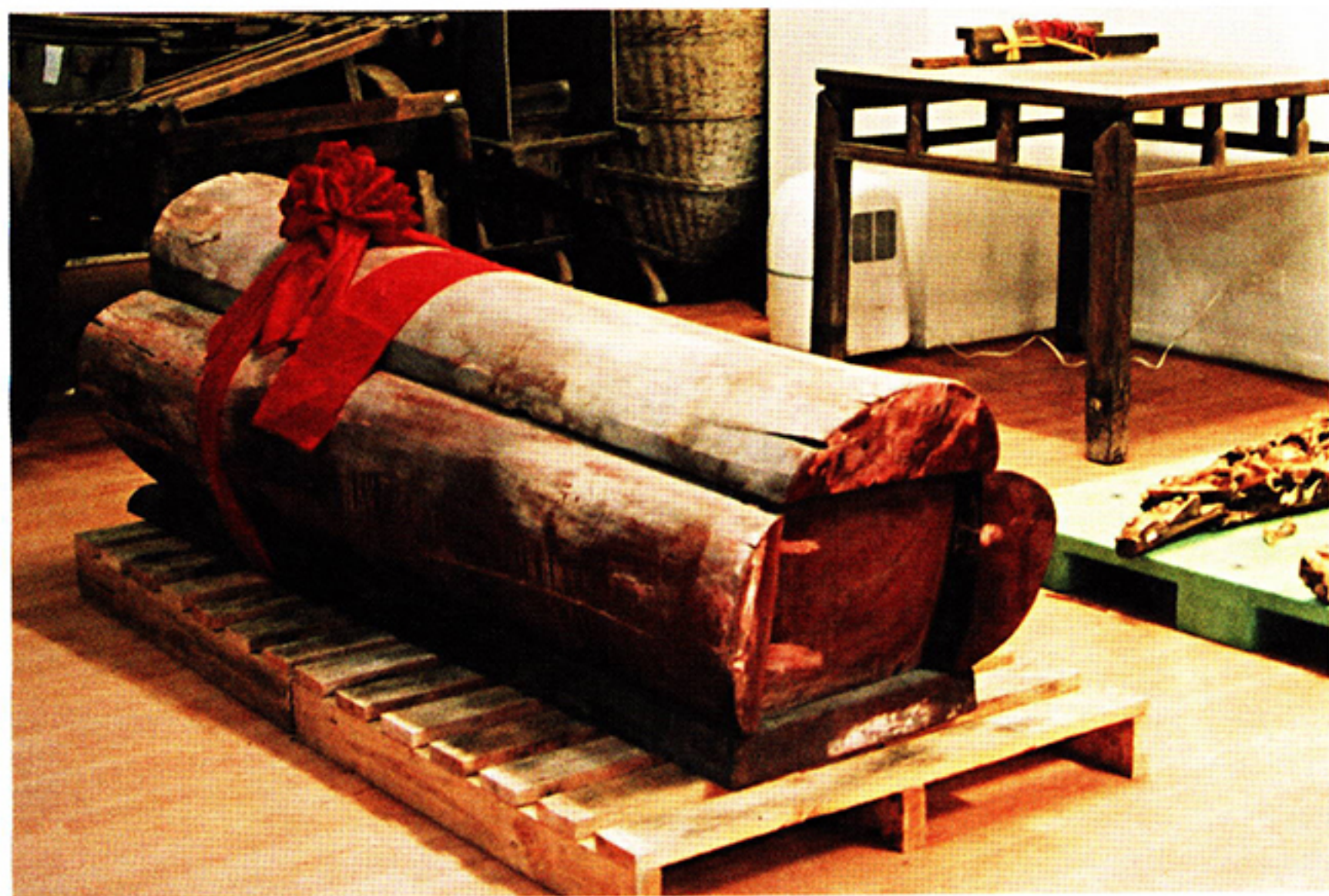
去世也未使用該陪嫁棺木，故而一直放在李宅樓樑之上。據李先生說明，該陪嫁棺木至少有一百五十年以上（事後考證應為九十年左右）。張編纂再請問該棺木是否逢年節有祭拜之習俗，李先生表示並未如「豎壽」有祭拜，從孩提懂事以來，該棺木即已放置樓樑之上，與其他物品並無兩樣，甚至附近有「豎壽」者，亦未有祭拜之習俗，同樣亦置於樓樑之上，或許是因地方小棺木豎立需要空間，而收貯於樓樑上較節省空間。但不論祭拜細節如何，豎壽應有一定的祭拜儀式，而當地風俗如此，是否在習俗上有特殊異變之原因，值得再探究。

就在張編纂訪問時，竟然發生規模六點二級地震，幸而當時工作人員均在路邊清理棺木，若是在搬遷時發生，在危樓上搬運的人真不知會發生什麼事？在搬取過程中颳起強風、傳來地震，使棺木恐懼情結，再次升起揮之不去。在經過相當程度清理之後，即將棺木上車，其他甕、壺亦裝車完畢，為恐下雨，所以特別蓋上帆布。由於已過中午用餐時間，中庄並無自助餐或小吃攤，只得沿路尋找用餐地點，最後在大溪交流道附近用餐，餐畢，即行趕路。

上高速公路後，一行人抵擋不住一上午的緊張勞累，便呼呼睡著了。睡覺中依稀覺得車子行走不穩，醒過來更覺風強雨驟，往窗外一看，車已過關西。此時數陣強風吹來，車子晃動更為厲害，一車六人均驚醒。既已醒來，便開始聊天。吳武慶先生自稱已近八旬，仍從事喪葬「辭生」工作，令同仁們嘖嘖稱奇，大家看到吳先生搬運棺木的姿態，原以為他最多只有六十餘歲。此行目的是棺木，而吳武慶先生又是從事喪葬工作，遂開始聊起有關喪葬話題。首先話題環繞在此次搬運的兩具棺木上，吳先生表示確有棺木嫁妝之事，俗語說：「查埔子得田園、查某子得嫁妝」，即田園歸兒子所有，女兒只得嫁妝。通常大戶人家為使女兒無需為身後事擔憂，嫁妝會特別豐盛，一應俱全，嫁妝之中甚至會有棺木。即使慣例上女兒只得嫁妝不得田園，但亦會有例外，有時大戶人家會將田土或者稻穀及土地契約放入婚嫁米斗內；在米斗內放田土及土地契約書，係表示將該土地給女兒；如在米斗內放稻穀及契



約書，則表示僅給女兒收租權，女兒去世後必須將土地歸還。這些習俗，不外乎是保障女兒出嫁後有一定的生活水準，並在夫家獲得相當程度的重視。吳先生並說到他辭生的工作，不只是在南投縣，更包括彰化縣，對於這些地區的喪葬風俗極為熟悉。在吳先生暢談有關其生活工作經歷的同時，車子已不知不覺回到本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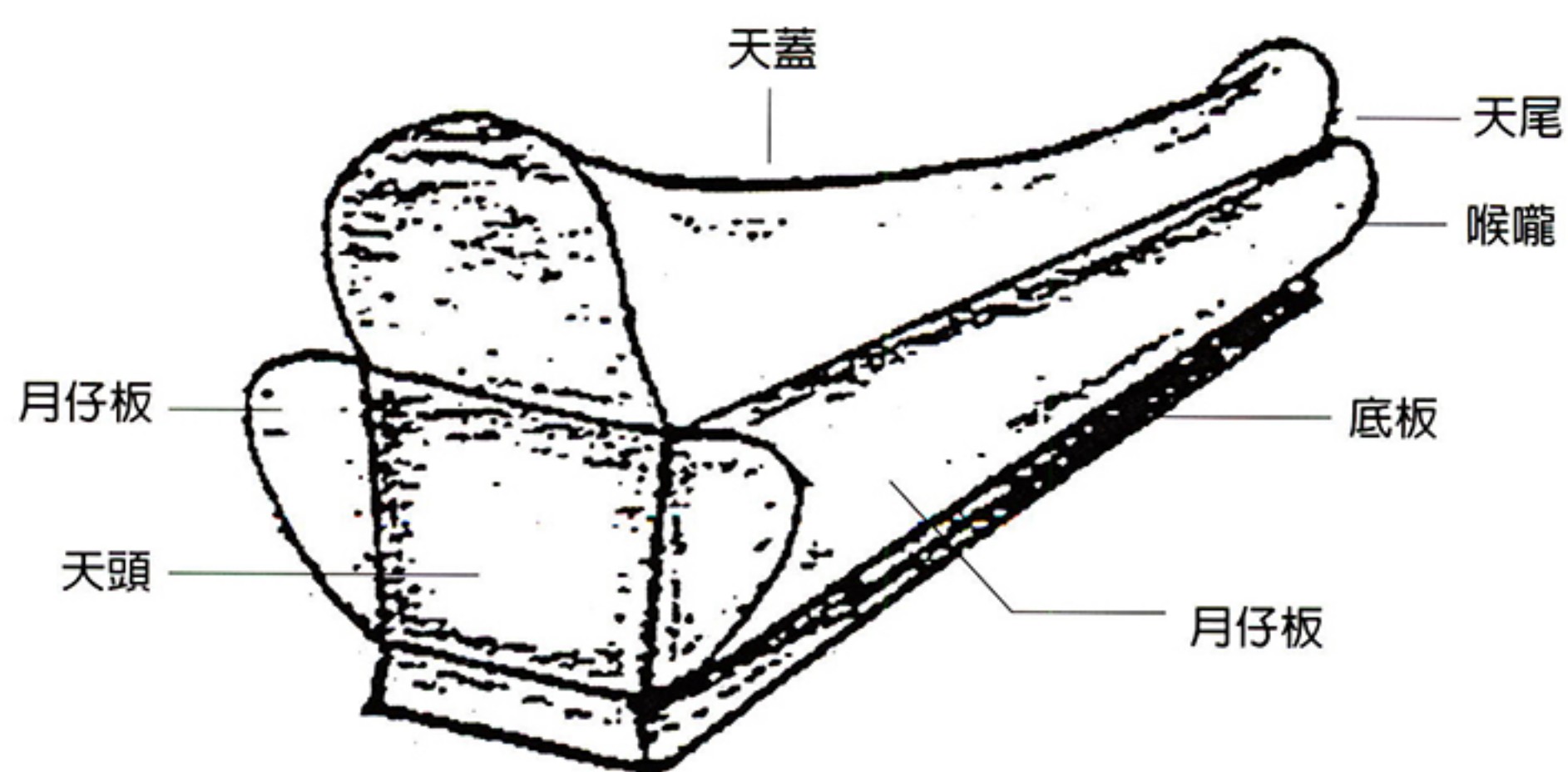
圖四 運回本館之舊棺，先進行清理、除蟲、燻蒸等消毒事宜

來到文物大樓一樓，組長早已在門口等待，經江瑞文先生依民俗行過火除煞儀式後，該二具棺木一一抬入一樓的預定位置。第二天（十六日）館長即偕同副館長、主任秘書等一行人至文物大樓了解垂詢，並指示公開展示的細節事項。第三天（十七日）進行除蟲燻蒸工作。經一週後其中一具（對棺之一）於五月二十七日放置於文物大樓三樓第六展示室喪葬展示區，供民衆參觀，另一具則移入典藏庫，供作研究之用，搬運過程至此告一段落。



圖五 舊棺整理後正式陳列於文物大樓第六展示室喪葬展示區

由於對棺木先入爲主的疑慮懼怕心理，因此在搬運過程並未仔細觀看，直到該棺木置於展場後，才有機會好好端詳。此具棺木材質爲本土檜木，純手工製作，結構由六片構成，分別是底板一、月仔板二、天頭、天尾、天蓋



各一。形狀爲頭大尾小之型，中間收束，頭翹尾翹，是典型北部棺木。棺內素材不上漆、月仔板內各剝弧溝，可減輕重量亦可增加容積，棺外略上紅褐漆，尙可見到木材紋理，頗有炫耀棺木材質佳之意思。棺木，在早期民俗上，顯現人們矛盾之心情、亦反應社會之需求。一方面擔心死不得其所，積極營求棺木，閩籍即發展出「豎壽」（預備壽具）風俗；但另一方面爲化除棺木等同死亡意象，假借「棺」「官」同音轉借，發展出見棺材即是「升官發財」的自我慰藉。有云：風俗二十年一小變，五十年一大變，在現代化生活中，「豎壽」之風早已偃息，而「棺木嫁妝」更屬罕見；而社會多元化發展，雖然有人已脫去棺木不祥之陰影，專門從事棺木之收集，甚至將棺木造型融入居家器具之中，但這樣的人畢竟是少數，多數人仍將棺木視爲不祥之物。本館打破一般民間禁忌觀念，收集該具棺木，並將棺木公開展示，除供民衆參觀先民的生命禮俗文物外，亦可重窺曾經存在而目前已消失的喪葬習俗。

本次取棺的工作，在鄭靜美小姐的穿針引線、李煉欽先生的慨然捐贈、館長的明快決定及採集組全體同仁的通力合作下，終於圓滿落幕。不但充實了本館館藏文物，也豐富了展示室的展件。而在作業的過程中考驗了同仁的工作能力與心理壓力，也增加了大家對古早台灣民俗的知識，減除了心理上對棺木的疑懼與不安，這些都不失爲實質的收穫。而同仁協調合作，積極任事、始終一貫、勇往直前、全心投入的辦事精神，不但是國史館台灣文獻館同仁工作精神之表徵，更是本館未來發展所擁有的人力資產。■